

开平市百合镇松荫村美丽乡村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预算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开平市百合镇松荫村美丽乡村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建设单位：开平市百合镇人民政府

3、项目地点：开平市百合镇松荫村

4、项目内容：本项目总投资约 75 万元，建安费为 71 万元，主要对松荫村美丽乡村及人居环境整治，包括：1. 新建龙湾村、南北村活动公园；2. 对松荫村辖下所有村小组开展环境整治、房屋清拆、巷道修补、绿化增补、四小园提升等建设。

二、服务机构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供应商无不良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有关部门予以通报并处于处罚内的情况；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

三、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价格区间为¥2250 元-¥2251 元，以中介单位实际报价为准。

3、计价标准：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收费标准计算。

四、服务承诺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保证所有资料不泄密。

2、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在 3 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百合镇人民政府接洽，在 15 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百合镇人民政府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五、合同履行地点、方式及服务时间

1、合同履行地点：开平市；

2、合同履行方式：满足本次技术服务采购；

3、服务时间：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具体以实际工期为准，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